合同编号：

陕西开放大学体育馆装饰装修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陕西开放大学

承包人：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8月

合同编号：

陕西开放大学体育馆装饰装修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陕西开放大学

承包人：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8月

发包人：陕西开放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建设部110号令）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的特点和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施工项目名称：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体育馆装饰装修项目

第二条 施工地点、时间（期限）

（一）施工地点：西安市长安区郭杜北街41号。

（二）施工时间：合同工期50个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6年8月25日开始至2026年10月15日结束，具体开工时间以项目监理工程师出具的开工令为准 。

第三条 施工内容

对郭杜校区体育馆一、二、三层的指定区域进行装饰装修与功能提升，特别是对一二层之间、二三层之间原镂空区域实施加建楼板，合理分隔出新的使用空间，调整空调和新风出风口位置；新分隔出区域满足照明、插座、网络功能要求等，详见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

第四条 质量要求及缺陷责任期；

质量标准为：合格。

缺陷责任期；所施工项目至验收合格之日起24个月。

第五条 合同价及合同价格形式

（一）合同总价（大写）：壹佰贰拾伍万陆仟叁佰肆拾叁元捌角捌分（人民币）；（小写）：1256343.88元（人民币）。

（二）合同价款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一）甲方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分3期支付：

第一期：合同签订后，装修材料进场，施工人员到位，施工准备工作完成，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40%；

第二期：完成全部施工任务、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70%；

第三期：完成项目审计工作，取得项目审计报告后支付至审计金额的100%。

第七条：采购要求

在签订合同之前，乙方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磋商内容及采购要求》中所有承诺事项要求落实，如未在规定的时限内按要求完成所承诺事项的，则视为主动放弃成交资格。

第八条：绿色建材相关要求

（一）（一）乙方应严格按照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执行。

（二）乙方应在施工中，凡事涉及《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标准》中的绿色建材的，应当全部采购和使用符合标准的绿色建材。

第九条：验收

（一）乙方采购的施工所需材料物品到达指定的施工现场后，通知甲方负责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二）隐蔽工程应有甲，乙方，及监理三方共同根据实测验收。并三方留存隐蔽验收的相关照片及影视资料。

（三）乙方应按照甲方招标资料和响应文件的要求进行施工，平稳运行，确认项目完成。乙方先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准备好验收资料及文件，书面通知监理方。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作为对项目的最终认可。

（四）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供结算书及审计资料报送审计，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自行负责整改及返修，直至三方验收合格为止，且工期不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及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的管理和维护工作。

（六）验收依据

1、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2、施工合同及附件文本。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文件等。

4、工程完工后，乙方负责对装修区域的卫生做保洁。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

5、工程竣工后，需要地方行政管理部门审验的事项，需由乙方负责办理。验收条件具备后，乙方应提出书面验收请求，甲方接到验收请求 10 日内协调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6、竣工验收合格标准：经双方协商，工程完工，通过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四方验收及有关地方行政管理部门审验并取得响应的验收合格凭证。

第十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 孙宪南 ，联系电话 15029086926 。

（二）甲方应提供给乙方已经确任的施工图纸，并组织设计单位与开工前做图纸交底。

（三）甲方负责工程质量、进度、及施工安全检查监督管理工作，甲方的监督管理工作不能减轻或免除乙方责任。

（四）负责为乙方施工提供便利条件，协调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五）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交付、移交使用等工作。

（六）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发票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第十一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现场负责人为 刘雄勇 ，联系电话 13700243512 。

（二）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筹管理并按照流程开展工作。乙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按照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现场负责人全面负责整个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工作，处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现场负责人。

（三）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负责现场的文明施工，做好现场的成品保护工作。对于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应及时予以解决处理。遵守相关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如发生安全事故，应及时通知甲方，积极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如因此造成第三方的人身或财产损失，责任全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风险。

（四）按照甲方要求采取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包括悬挂警示标牌，安装围栏，配备安全管理人员。杜绝一切安全事故的发生。

（五）施工期间应保证文明施工，乙方应及时整理和安排保管所有机械、机具、材料、建筑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现场无施工垃圾。

（六）乙方应采取必要措施，对体育馆施工区域消防设施以及其它设施设备加强保护；对墙面、地面、楼梯等进行合同，若有损坏乙方应及时维修。

（七）本工程不得转包。

第十二条 解除合同

如发生以下任意一项，甲方有权责令整改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备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关损失及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一）考核不合格，拒不改正影响服务质量或损害国家利益的。

（二）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重大火灾，伤亡，档案丢失等。

（三）发生重大安全事件隐瞒不报。

（四）未按照本项目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当将违约情况以及按合同约定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告给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做相应的处罚。

（五）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行为，造成恶劣影响的。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合格的工程质量要求，甲方有权依照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任何原因造成的第三方财产和人员损失等责任，均有乙方自行承担。

（三）乙方有在履行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义务。（如拒绝履行，不完全履行，或拖延履行），甲方有权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工程最终验收前，乙方应妥善保护好甲方的设施，材料及施工现场，如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付有赔偿责任。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如不符合磋商文件及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无条件整改维修直到工程达到合格标准；因此导致的工期延误乙方应承担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经整改后仍然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的合同价款，并且乙方需向甲方赔偿总价款的5%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五）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完成本工程或中途停工，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的 0.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拒绝支付剩余款项，且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 6 份，其中，发包人 4 份，承包人 2 份。各具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施工安全协议书

附件 3：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发包人：陕西开放大学

（公章）

承包人：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6100004352314305	组织机构代码：91610112MA6U7M9A21
地　址：西安市碑林区含光北路 32 号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太白南路高山流水和城 4 幢 2 单元 22902 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029-88446967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陕西秦农银行含光路支行	开户银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未央路支行
账　号：2701 0127 0120 1000 0002 28	账　号：8029 2001 0122 3001 95

合同签订时间：2026年 8月21日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开放大学

承包人（全称）：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郭杜校区体育馆装饰装修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范围以内的所有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3、装修工程为 2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 年，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

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章）：陕西开放大学

甲方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6.8.21

乙方（章）：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附件 2：

施工安全协议书

甲方（建设单位）：陕西开放大学

乙方（施工单位）：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规范施工现场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保障施工安全、文明、环保有序开展，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签订本安全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一、安全管理目标

1、杜绝各类安全责任事故，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

2、全面达标各类安全生产检查标准；

3、杜绝重大人身伤亡安全事故。

二、双方安全责任

（一）甲方责任

负责对乙方施工全过程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劳务管理进行监督、检查、协调，有权对违规行为进行处罚、责令整改，情节严重的可清退施工队伍。

（二）乙方责任

1、严格执行安全技术交底及施工工序规范，做到工完场清、材料堆放规整、现场整洁安全。

2、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规及行业标准，落实安全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主动接受安全监督检查，施工期间所有安全事故责任、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施工中发生工伤事故，需第一时间上报甲乙双方项目负责人，24 小时内未上报的不予受理；非甲方安排、工地外作业发生的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乙方违规作业引发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三、现场施工安全要求

1、严格遵守作息时间，不得擅自离岗，有事提前请假。

2、遵纪守法、规范作业，熟练掌握安全技术知识及操作规程，主动学习安全管理制度。

3、严禁违章作业、冒险施工，遇险情立即停工并上报。

4、进场必须佩戴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熟知本工种安全规范。

5、积极参与安全培训、落实安全交底，互相监督、杜绝违章，有权拒绝不合理违章指令，事故发生后保护现场、立即上报。

6、严禁擅自操作他人施工机械、机电设备，严禁损坏、污染已完工成品。

7、保持施工现场、生活区环境卫生，垃圾集中堆放、及时清理，严禁随地大小便。

8、生活区严禁私拉乱接电线、使用电炉、电饭锅等电热设备，杜绝用电安全隐患。

9、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严格依规操作。

10、严禁施工现场打架斗殴、赌博等违规违纪行为，所有施工人员进场前需提交身份证备案、接受安全教育、签订本协议，未落实人员严禁进场施工。

11、严格遵守合同及施工管理规定，严禁无理取闹、恶意投诉。

四、违规处罚规定

乙方存在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罚款、责令停工，情节恶劣的直接清退出场：

1、严重违规操作，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危及人身安全的；

2、多次违规、屡教不改，影响安全生产及现场评比的；

3、擅自操作施工设备、机械引发安全事故的；

4、野蛮施工、违章作业、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

五、协议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陕西开放大学

甲方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6.8.21

乙方（章）：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附件 3：

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为在本工程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以下简称“发包人”) 陕西开放大学 与承包人 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业主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二、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相关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 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

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急剧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承包人应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和警示标志，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若由于承包人措施不当、疏于管理而导致的社会人员人身伤亡事故由承包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违约责任

如因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终止。

发包人（盖章）：陕西开放大学　承包人（盖章）：陕西及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6年 8月21日　　年　月　日